

证券代码：874467

证券简称：笛东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笛东规划设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4 日以微信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袁松亭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董事会对公司拟定的《2024 年度报告》《2024 年度报告摘要》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董事会对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含《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董事会对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董事会对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现阶段发展实际情况，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公司 2024 年度拟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友干、李庆卫、邹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持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按市场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友干、李庆卫、邹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报酬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董事会对公司董事、监事报酬进行审议。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符合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对董事、监事的激励与约束作用，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友干、李庆卫、邹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董事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进行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符合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作用，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友干、李庆卫、邹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速资金周转，保障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与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金融机构继续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累计保理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保理业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具体每笔保理金额及保理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具体签订的内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以房抵债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风险，防范因房地产市场调整产生的下游客户流动性危机带来的应收账款信用风险，公司拟与客户进行以房抵债业务（含车位），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0 万元，以房抵债累计金额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具体每笔以房抵债金额以单项业务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董意见。

笛东规划设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